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权力和责任清单

责任部门	行业领域	依据	权责清单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生活垃圾收集处理、已封场的建筑废弃物受纳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等	《深圳市龙华区党政部门及驻区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	1.负责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生活垃圾收集处理、建筑物和公共设施清洗翻新、道路绿化养护等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并承担监管责任。
			2.负责城市道路照明、景观照明、户外广告设施、市政公园的安全监管，并承担监管责任。
			3.指导、协调、监督各街道执法队依照相关法律规定，积极履行纳入街道综合执法范围内涉及安全生产的相关监管职责。
			4.负责管辖的公园和绿道等范围内的森林防火工作，并承担监管责任。
			5.负责移交管理的已封场的建筑废弃物受纳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并承担监管责任。
			6.负责区属公园停车场内的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安全监督管理，并承担监管责任。
			7.负责统筹组织查处违法建筑和违法用地行为，督导各街道规划土地监察机构全力防范因违法建筑和违法用地导致的安全隐患，并承担监管责任。
			8.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统计分析。